

证券代码：836591

证券简称：东联旅游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重光律师事务所李超、韩银雪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 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

(二)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三)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四)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五)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7）。

（六）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7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七）审议《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7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7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自然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4月17日 8:30-9:30。

(三) 登记地点：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军；联系电话：0477-818262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7日